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蔡逸勳
電話：8462860#268
傳真：8462780
電子信箱：garson08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2500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 (376550000A_1110250089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十二年國教課綱特殊需求領域學習策略課程增能研習（二）-促進學習的閱讀理解策略與相關輔助策略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同意核予案內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出席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1學年度特殊教育輔導團第1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名額20人。

(一)本縣特殊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務必參加。

(二)其他對該主題有興趣之相關教師。

線

三、研習日期：111年12月17日(六)上午9時至12時

四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第1會議室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（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paid=153）進行線上報名，全程參與研習並完成指定活動者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六、請惠予報名研習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參加，假日參與研習

111/12/12
1110005569

者請依實際研習時數予以補休，惟課務自理。

七、檢附旨揭研習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12/12 15:14:47